

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

济院字〔2008〕19号

关于贾西安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党支部，附中党委：

接市委济委〔2008〕136号通知：

一、市委决定：

贾西安同志任济宁学院纪委副书记；

原济宁师范专科学校党委副书记、委员、纪委书记职务自然免除。

二、市委提名：

种衍新同志任济宁学院工会主席。

原济宁师范专科学校工会主席职务自然免除。

按工会章程规定办理。

(本页无正文)

二〇〇八年十月十日

主题词：干部 任免职 通知

济宁学院党委办公室

2008年10月10日印发

印制份数：60份